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李靈
電話：02-7734-3473
電子郵件：linglee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機電字第10410272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全國高職學生104年度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「創意發
想研習」計畫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全國高職學生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104年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研習旨在推廣專題製作課程，啟發技術型高中教師專題製作課程知能，引導技術型高中教師專題製作教學創新，提升專題創新與專利概念，深化專題製作課程之實用價值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04年12月3日(星期四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教育學院大樓201演講廳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各校教師即日起至11月27日(五)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課程代碼1878371。
 - (二) 各群科中心助理請至本會網站報名(<http://vtedu.mt>)



A095327273

.ntnu.edu.tw/vtedu/)

六、研習對象：

(一) 14群科中心學校相關人員：執行秘書、承辦組長、1-3名科主任或助理。

(二) 全國高職對專題製作課程及創意發想有興趣，並欲參加「全國高職學生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」之教師。

七、請群科中心學校及各校核予參與人員公差假，其往返差旅費由各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八、全程參與工作坊教師核予3小時之研習證明。

九、本研習不提供校內停車，請與會教師使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十、本研習計畫請參考：<http://goo.gl/m7NSi2>或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南平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國立大甲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女子高級中學、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科技與工程學院機電工程學系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電 2015-11-09
交 08:03:05 章

校長 張國恩